

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

财政高质量发展护航国计民生

本报记者 曲哲涵 葛孟超



峰回路转,田畴入画。平整的“四好农村路”串起了大别山南麓湖北罗田县农村的产业和旅游资源,为农家带来了好日子。

夏日炎炎,城际铁路资阳线建设工地热火朝天。这条使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建设的道路,将成为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加速发展的“大动脉”。

今天,发展之路上我们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夺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胜利的铿锵足音,也记录下财政部门服务国计民生的担当作为与不懈探索。

财政是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革命战争时期,财政为夺取革命胜利提供物质保障。社会主义建设时期,财政为国家建设筹集资金、配置资源。改革开放后,财政为改革加油助力。党的十八大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国财政坚持正确取向,有力促进了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和人民生活显著改善;财税体制改革不断深化,在推动完善国家治理体系和提高治理能力方面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

财政政策提质增效,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特色农业种植、温泉民宿、亲子游乐园等项目红红火火,村民实现了家门口就业、致富——这里是广东清远市清新区三坑镇乡村振兴样板区。市、区两级财政投入1亿元改善基础设施后,社会资本纷至沓来。“最近还有几个项目在谈着嘛!”三坑镇乡村振兴办公室专职副主任何道义说。

党的十八大以来,面对错综复杂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财政部门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瞄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任务抓重点、补短板、强弱项,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提高宏观调控效能,有力促进经济运行保持在合理区间。

从“加力提效”到“大力提质增效”,再到“提质增效、更可持续”,积极的财政政策内涵不断丰富,灵活性、精准性、有效性不断增强。特别是2020年,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财政政策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提高赤字率,发行抗疫特别国债,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额度,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以更大的宏观政策力度对冲疫情影响,有力维护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增强国家重大战略任务财力保障。

白洋淀重现一泓清水!2017年,引黄入冀补淀工程正式通水,千里长渠引清流,勾勒河北雄安新区“蓝绿交织、清新明亮、水城共融”的蓝图。

近年来,财政部门制定实施有针对性的财税政策,支持京津冀协同发展等重大区域战略。

2013年至2020年,全国财政每年支持污染防治和生态文明建设的资金投入从5064亿元增加到9385亿元。以税收政策促节能减排,设立国家绿色发展基金、开展政府采购绿色建材试点……资金、政策双管齐下,润泽绿水青山。

为保障脱贫攻坚任务如期完成、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全面实施,2013年至2020年,全国一

般公共预算农林水支出从13350亿元增加到23904亿元。其中,中央财政补助地方专项扶贫资金从379亿元增加到1461亿元。同时,财政部会同相关部门支持地方探索建立涉农资金统筹整合长效机制,有效提高涉农资金使用效益,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支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速增长动能转换。

从直接补贴转向综合运用税收优惠、产业基金、事后奖补、保险补偿,财政部门创新支持方式,支持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领域的产业化发展。2013年至2020年,全国一般公共预算科学技术支出年均增长8.5%。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稳步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

“去年,区政府决定用抗疫特别国债资金为我们修建新大楼,面积是现在的3倍多!可以建标准化发热门诊,也有空间增加住院床位和检查设备。以后,我们可以更好地服务社区居民了!”湖北武汉市硚口区韩家墩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主任丁良柱指着正在施工的新院区,喜悦之情溢于言表。

党的十八大以来,财政部门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尽力而为、量力而行,进一步履行好分配调节职能,不断增进人民福祉。

“保障账本”暖融融。

截至2020年底,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平均每人每月2800多元,是2013年的1.5倍;城乡居民基本养老金平均每人每月170元,是2013年的2.1倍;全国城市、农村低保平均标准分别比2012年底提高348元和325元;2013年至2020年,城乡居民医保财政补助标准从每人每年280元提高到550元;“十三五”时期,中央财政共安排700亿元支持和引导地方加强乡村教师队伍建设……财政部门持续加大民生投入力度,优化支出结构,为百姓兜牢“保障网”、送来“定心丸”。

——公共服务新招多。

近年来,财政部门不断创新财政投入方式,提高公共产品供给水平。目前国内财政支持开展的信息惠民等智慧城市试点超过500个,政务服务“掌上办”“刷脸办”,方便群众;2016年至2020年,中央财政安排49.93亿元资金,支持203个试点地区开展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

积极推进财税体制改革,进一步发挥财政在国家治理中的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积极推进财税体制

改革,加快建立健全与现代国家治理体系相适应的现代财政制度。

——改革财政体制。

推进中央与地方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调整完善增值税留抵退税分担机制,完善转移支付机制,更好地调动中央和地方两个积极性,推动区域协调发展和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2020年,为应对疫情冲击,中央财政建立了财政资金直达机制,直达资金从中央到市县基层的时间大为缩短。

——完善预算管理制度。

健全政府预算体系,建立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统筹衔接机制,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坚持“开前门、堵后门”,推动建成地方政府债务闭环管理制度体系。

“2021年,102个中央部门(单位)公开部门预算,把财政资金运行放到全社会监督之下。”中央财经大学教授白彦峰说。

——完善税收制度。

深化增值税改革,创造了更加公平中性的税收环境。初步建立了综合与分类相结合的个人所得税制度,新设立了6项专项附加扣除,有力促进了收入分配公平。积极推进税收立法,为更好发挥税收功能作用提供法律保障。

——积极推进相关领域改革。

推行政府购买服务改革、划转部分国有资本充实社保基金改革、深化中央财政科技计划管理和科研项目资金管理改革……财政改革与其他领域改革协同性增强,合力提升治理效能。

“一个符合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内在要求,体现公共性、法治性、透明性特征的现代财政制度的基本框架已经确立,有力促进了经济持续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院长刘尚希说。

千秋伟业,百年只是序章。财政部部长刘昆表示,财政系统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持续深化改革,更好发挥现代财税体制在资源配置、财力保障和宏观调控等方面的基础作用,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有效支撑,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不断取得新成效。

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亿元)



本期统筹:曲哲涵 吴秋余
责任编辑:葛孟超
版式设计:张芳曼
数据来源:财政部

全国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亿元)



2012年至2020年

全国一般公共预算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从12585.52亿元增加到32580.57亿元

全国财政性教育经费支出

从23148亿元增加到42891亿元

2013年至2020年

全国一般公共预算农林水支出

从13350亿元增加到23904亿元

全国一般公共预算科学技术支出

从5084亿元增加到9009亿元

截至2020年末

全国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

累计在库项目10010个

2021年

102个中央部门公开部门预算

99个部门公开128个项目
绩效目标

从取消农业税,到新农村建设、扶贫项目分红,一摞摞泛黄的旧本子,记录下山东无棣县小吴家码头村多年来的“收支账”。字里行间,跃动着人们对生活“芝麻开花节节高”的喜悦,也折射出财政工作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的坚毅有恒。

财政部门始终牢记人民是我们党执政的最深厚基础和最大底气,坚定不移助力增进民生福祉。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根据地筹措军粮粮守“取之于民而民不伤”的准则。新中国成立后,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让“蛋糕”不断向民生倾斜,一直是财政的重要任务。党的十八大以来,财政改革、财税改革更加突出民生导向,补短板、强基础、促公平,为百姓托起稳稳的幸福。

财政投入力度持续增加,集中力量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织密扎牢托底的民生“保障网”。财政部门立足自身职能,强化职业培训资金投入,完善就业创业政策体系,让“劳有所得”更有后劲;推进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支持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让“老有所养”更有底气;提升医疗卫生健康服务水平,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保补助标准,让“病有所医”更有保障;扩大救助保障范围,提高补助资金额度,让“弱有所扶”更加温暖……面对新冠肺炎疫情的严重冲击,财政部门多方筹措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护航百姓安居乐业、社会安定有序。

财政投入方式不断创新,提高公共服务共建能力和共享水平,满足老百姓多样化的民生需求。财政资金对供需共同受益、具有乘数效应的民生建设领域给予精准保障,提供更加优质的公共产品,为高质量发展蓄积新动能;发挥杠杆作用,牵手社会资本,提高民生项目的建设速度和运维质量,优环境、促消费;撬动金融信贷,通过担保贴息放大普惠金融对小微企业和重点就业创业群体的支持效应,稳就业、活经济;扶贫资金以资产收益形式让贫困户持续获得分红,带动新型农村经营主体蓬勃发展;政策性农业保险扩围提标,助力农业农村现代化行稳致远……公共环境日益改善,公共服务更加贴心,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

民生资金管理监督机制日益完善,确保“好钢用在刀刃上”。中央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常态化,把急用、急盼的民生资金第一时间送抵企业和百姓手中,体现“急企利民,一刻也不能等”的民生关切;向全社会公开部门预算、决算“账本”,对重点民生政策和重大项目开展绩效评价,严格“民生资金,一分都不能错”的问效问责……通过不断完善财政管理监督,确保民生资金使用管理安全高效,切实提升民生政策效能。

保障和改善民生没有终点,只有连续不断的新起点。今天,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已经开启,让我们努力实现财政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财政宏观调控作用,助力绘就更加绚丽的民生画卷!

图①:四川泸州市的“海绵城市”建设获得了财政专项补助资金支持。图为该市渔子溪生态公园。

刘学懿摄(影像中国)

图②:“十三五”时期,中央财政共投入700亿元支持乡村教师队伍建设。图为浙江杭州市淳安县富文乡中心小学的学生在上体育课。

毛勇锋摄(影像中国)

图③:在中央财政支持下,湖北黄冈市蕲春县刘河镇的乡镇、建制村都通上了硬化路。

陈顶云摄(人民视觉)

